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同意为沈阳同方多媒体科技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的 1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。
-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提供的担保数量：为沈阳同方多媒体科技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的 1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。截止 2010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.99 亿元。
-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：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担保余额为 21.42 亿元，占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的 28.94%，其中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2.63 亿元，占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的 17.06%。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截至公告日，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为解决流动资金周转，沈阳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(简称沈阳多媒体)向中信银行申请的 1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，并经 2009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为其向中信银行申请的 7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了担保；以及经 2009 年 6 月 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为其向中信银行申请的 3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了担保。鉴于上述担保已经到期，为此，沈阳多媒体向公司董事会申请为其上述授信额度事宜提供续保。

2010 年 6 月 11 日，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同意为其向中信银行申请的 1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。

上述担保事宜董事会以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通过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沈阳多媒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成立于2004年12月，注册资本31,800万元，主要从事数字电视及数字音频视频产品技术开发、生产销售、技术服务及咨询等业务，是公司在数字电视领域的生产基地，目前已经建成了年产300万台多媒体终端产品的生产基地。

截至2010年3月31日，沈阳多媒体资产总额为10.89亿元，净资产为3.44亿元，资产负债率为68.38%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沈阳多媒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经营状况正常，上述担保工作系统保，属于经营安排，风险可控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2010年3月31日，公司担保余额为21.42亿元，占截至2010年3月31日净资产的28.94%，其中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2.63亿元，占截至2010年3月31日净资产的17.06%，对沈阳多媒体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.99亿元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且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0年6月17日